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公告日期：民國115年5月29日
公告案號：115年股拍字第3號

主旨：公告以現場投標方式公開拍賣「遠雄海洋公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公告事項：

一、標的物：遠雄海洋公園股份有限公司股票(4,925,188股)。

二、拍賣底價：總底價新台幣(下同) 22,655,865元，即每股底價4.6元。

三、投標保證金(未得標當場退還)：4,531,173元整。

四、投開標方式、時間及地點：

(一)現場投標：115年6月10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起至11時止開放現場投標，請將投標單連同投標保證金封存袋、投標聲明書及應檢附文件，一併投入投標處所之投標室標區內，投標當日上午11時現場開標。

(二)投開標地點：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總公司(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投標室)。

五、得標規定：

(一)本案底價公開、密封投標、總價決標，以投標價額高於或等於標售底價且標價最高者為得標人。

(二)以投標價格高於或等於拍賣底價且標價最高者為得標人。最高價額相同者，以當場競相喊價增加之金額最高者為得標人；投標人如未到場，喪失當場加價權利，無人增加價額時由拍賣主持人以抽籤決定得標人。

六、現場檢視及領取投標文件：

有意投標者請於115年6月9日(含)前之上班時間(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電洽蔡先生(02)8771-2185、購買投標文件(內含投標單及保證金封存袋、聲明書、投標須知各一份)，投標文件每份新臺幣1,000元整。

七、交付價金之期限：得標人應於得標日後七日內繳清全部買賣價金，逾期視為違約，沒收已繳金額，得標人放棄得標權利。

八、本公司及委託人對於本件拍賣公告等文件保留於拍賣前增刪內容及決定是否拍賣之權利，最終拍賣公告文件及內容以拍賣日現場公告為準，歡迎投標人來電查詢。

